

##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2024年8月22日上午11:00在广州市海珠区鼎新路8号欢聚大厦38楼会议室采取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王玉先生主持召开，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全体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和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编制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刊登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司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

存放、使用和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徐晴、罗志青作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审议。

根据公司《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同意因公司 2023 年度权益分派，对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行权价格和权益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本次行权前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578.00 万份调整为 809.20 万份，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由 175.50 万份调整为 245.70 万份，首次及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行权价格由 13.14 元/份调整为 9.17 元/份。

根据《激励计划》以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公司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因 4 名激励对象在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后，在规定缴款期限内资金未到位，自愿放弃该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合计为 0.28 万份（调整后）予以注销；因 28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137.34 万份（调整后）予以注销；因首次授予部分 3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其在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不得行权，公司将对其已授予但第二个行权期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0.84 万份（调整后）予以注销。

公司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中，因 33 名激励对象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公司将对其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42.84 万份（调整后）予以注销；因预留授予部分 10 名激励对象 2023 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为“D”，其在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不得行权，公司将对其已授予但第一个行权期未获准行权的股票期权共 1.68 万份（调整后）予以注销。

上述合计共注销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138.46 万份（调整后），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 44.52 万份（调整后）。

公司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事宜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上调整及注销事项经公司董事会通过即可，无需再次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调整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及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董事徐晴、罗志青作为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作为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审议。

根据公司《激励计划》《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的行权条件已成就，同意为符合条件的 83 名首次授予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 148.40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和 49 名预留授予激励对象本次可行权的 40.46 万份（调整后）股票期权办理行权相关事宜，行权价格为 9.17 元/份（调整后）。

本议案已经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2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行权期及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成就的公告》。

###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州若羽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3日